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一四年四月

目 录

会议议程.....	2
一、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3
二、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三、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5
四、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7
五、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8

会议议程

时间：2014年4月30日上午9：30

地点：浙江省诸暨市望云路88号公司培训中心

主持人：董事长 舒英钢

一、宣布会议开始并致欢迎辞。

二、会议审议：

- 1、董事朱建波先生汇报《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 2、董事长舒英钢先生介绍《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3、监事会主席寿长根先生介绍《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听取《独立董事2013年度述职报告》。

四、股东讨论、表决，并确定计票人、监票人名单。

五、公布投票表决结果。

六、大会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七、会议闭幕。

二〇一四年四月三十日

一、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修订版），于 2014 年 4 月 1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敬请审议。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 4 月 30 日

二、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年报中“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敬请审议。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 4 月 30 日

三、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以下为《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文，敬请审议。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5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201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公司 201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书、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13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公司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13 年 5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13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 201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3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公司 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决策，依法运作。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监事会对董事及其他高管人员 2013 年执行公司职务情况进行了检查、考核，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管人员没有发生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进行了内部审计和监督，认为财务报告如实

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公正、客观、合法的。

（四）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因募集资金到位时间晚于预期等原因，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实际资金投入进度滞后于原计划。

（五）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1、2013年1月22日，公司与三菱重工机电一体化系统有限公司签约，以80万美元的价格引进湿式电除尘技术。

本次收购不涉及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有助于公司抢占市场先机，增加新的盈利点。

2、2013年12月31日，公司与诸暨绿剑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签约，以人民币7,989.96万元收购其持有的诸暨辰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

本次收购不涉及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有助于公司缓解产能紧张局面，提高生产、加工能力，保障公司实现可持续、快速发展

（六）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未发生关联交易。

（七）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及意见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认为公司内部控制总体设计合理，执行有效，并对董事会做出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4年4月30日

四、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13 年度实现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098,967.54 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公积金 1,705,873.56 元，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8,393,093.98 元，加上年初转入的未分配利润 187,486,230.65 元，减去报告期向全体股东派发股利 20,344,472.50 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05,534,852.13 元。

一、现金分红方案

公司以总股本 203,444,72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 20,344,472.50 元，未分配利润余额 185,190,379.63 元结转入下一年度。

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本公积金为 864,320,187.21 元。公司以总股本 203,444,725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203,444,725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达 406,889,450 股。

敬请审议。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 4 月 30 日

五、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成立于 1983 年 12 月，是由一批我国资深注册会计师投资创办的全国性大型专业会计中介服务机构。2010 年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排序，位列全国内资所第四。天健拥有包括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批准的证券期货相关审计业务、证券期货相关的资产评估业务、中国人民银行和财政部批准的金融相关审计业务等 20 多项执业资格，按承办上市公司家数排名，位居全国第一。

天健从 2000 年开始已连续十四年从事公司的外部审计工作，勤勉尽责，对公司的组织架构和经营状况较为熟悉，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为公司开展审计业务，提议续聘天健为公司的 2014 年度内部控制与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年度报酬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0 万元。

敬请审议。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 4 月 30 日